

证券代码：300125

证券简称：聆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6

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在全资子公司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8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等通讯方式送达，会议于2023年3月18日上午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李娥女士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经表决，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经表决，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拟定的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结合公司2022年度经营情况以及未来发展需要作出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

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本议案经表决，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并健全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规范性要求。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没有异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经表决，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的通知》（财会〔2021〕35 号）和《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财会〔2022〕31 号）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议案经表决，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

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的《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经表决，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3 月 21 日